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呂亦鎔
電話：03-8462860#567
電子信箱：hide110@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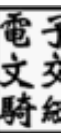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400380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A09030000E_1140014767_senddoc1_1_prin、
A09030000E_1140014767_senddoc1_1_Attach
(376550000A_1140038085_ATTACH1.pdf、376550000A_1140038085_ATTACH2.pdf)

主旨：檢送「具金融教育意義或相關資源之場館清單」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2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14767號函暨113年12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6130號函辦理。
-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前與金融相關單位共同蒐整具金融教育意義或相關資源（如金融桌遊課程及財金影音）之金融機構場館清單，請貴校規劃戶外參訪等學生學習活動時，參考運用館所資源，以豐富課程教學中金融基礎教育之意涵，並強化學生學習金融基礎教育之動機。
- 三、另貴校得將場館資源結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補助辦理之教師研習及學生學習活動等事項推動，以



114/02/25



適時更新教師及學生金融基礎教育知識，並精進教師將館藏資源轉化為金融基礎教育素養導向課程教學之知能。

四、如有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金管會承辦人蔡先生（02-89680108）。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副本：

